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1月6日，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包志方先生的通知，包志方先生以定向资产管理方式购买公司股份累计达到1.1768%。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2015年11月6日，公司披露了包志方先生在公司复牌（复牌日期：2015年11月17日）后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或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或参与定向增发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管理层成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15-080号）。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2016年1月6日，公司收到包志方先生通知，自首次增持至2016年1月6日收盘，包志方先生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已累计购买本公司股份合计3,530,478股，均价28.1945元/股，购买股份占公司现总股份的1.1768%。具体增资情况如下表：

增持主体	增持时间	增持金额 (万元)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包志方先生	2015年12月22日	1,120.51	30.2106	370,900	0.1236%
	2015年12月23日	1,404.04	30.5233	459,990	0.1533%
	2015年12月30日	36.00	30.0000	12,000	0.0040%

	2015年12月31日	497.89	29.9945	165,994	0.0553%
	2016年1月4日	485.69	29.9253	162,300	0.0541%
	2016年1月5日	1,453.82	27.3171	532,200	0.1774%
	2016年1月6日	4,956.05	27.1253	1,827,094	0.6090%
	合 计	9,953.99	28.1945	3,530,478	1.1768%

三、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包志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0,220,9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737%。

本次增持后，包志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0,220,9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737%，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530,4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68%，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3,751,4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505%。

四、本次增持计划目的

本次增持计划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包志方先生基于对公司战略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能够与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保持一致，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

五、相关事项的说明

- 1、包志方先生承诺：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3、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4、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六日